

AUTOMATED

A Member of the Teamsun Group

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71

你可靠專業的
資訊科技夥伴

香港 · 中國內地 · 台灣
澳門 · 泰國 · 新加坡 · 馬來西亞



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僅供識別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獨立審閱報告
- 4 簡明綜合損益表
- 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7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梁達光 (行政總裁)
王維航

非執行董事

胡聯奎 (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孟瑛
陸嘉琦
徐蓬

審核委員會

楊孟瑛 (主席)
陸嘉琦
徐蓬

薪酬委員會

陸嘉琦 (主席)
胡聯奎
楊孟瑛

提名委員會

徐蓬 (主席)
胡聯奎
楊孟瑛
陸嘉琦

管理委員會

梁達光 (主席)
王維航
王粵鷗 #
鄭慧思 #
李卓偉 #
施浩生 #

投資委員會

王維航 (主席)
梁達光
胡聯奎

聯席公司秘書

王粵鷗
顏偉興

附註：

非本公司董事成員

主要來往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律師

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
毅柏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致同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Management (Bermuda) Ltd
Argyle House, 41a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1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沙田
安心街 11 號
華順廣場 15 樓

獨立審閱報告



致：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至2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28號

12樓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邵子傑

執業證書編號：P04834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6	769,564	694,151
銷貨成本		(403,985)	(341,259)
提供服務之成本		(299,943)	(296,425)
其他收入	7	1,898	2,122
其他淨收益	8	5,554	44,237
銷售費用		(36,757)	(35,535)
行政費用		(20,640)	(25,083)
財務收入	9	371	526
財務成本		(561)	(99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832)	(6,53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	11,669	35,209
所得稅開支	11	(3,520)	(1,167)
期內溢利		8,149	34,042
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8,149	34,073
非控股權益		-	(31)
		8,149	34,042
		港仙	港仙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2.60	10.94
攤薄		2.58	10.94

載於第 11 至第 22 頁之附註構成此中期財務資料之不可或缺部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8,149	34,042
其後將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 全面收益／(虧損)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1,908)	1,427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時匯兌儲備之重列調整	52	-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時匯兌儲備之重列調整	-	(45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13	(13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406	34,886
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6,406	34,917
非控股權益	-	(31)
	6,406	34,886

載於第 11 至第 22 頁之附註構成此中期財務資料之不可或缺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73,949	278,485
投資物業	15	50,200	50,200
無形資產	16	3,184	4,018
聯營公司權益		63,371	63,56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7,500	5,1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07	3,345
		401,211	404,801
流動資產			
存貨		121,650	125,239
應收貿易款項	17	146,926	179,417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6,955	10,01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8	30,057	24,521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268,905	271,058
可收回稅項		1,139	6,05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9	-	7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131	130,439
		730,763	747,522
總資產		1,131,974	1,152,32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	31,700	31,186
股份溢價賬		112,067	105,528
儲備		523,120	526,123
總權益		666,887	662,837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386	43,22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0	204,408	228,6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50,457	56,479
預收收益		134,435	118,004
即期所得稅負債		2,401	1,143
短期借貸		30,000	42,000
		421,701	446,258
總負債		465,087	489,486
總權益及負債		1,131,974	1,152,323
流動資產淨額		309,062	301,26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10,273	706,065

載於第 11 至第 22 頁之附註構成此中期財務資料之不可或缺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特別 儲備 (附註(1))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 支付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總權益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1,140	104,947	34,350	154,174	2,205	3,548	278,283	608,647	-	608,647
期內溢利	-	-	-	-	-	-	34,073	34,073	(31)	34,04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	-	-	-	1,427	-	-	1,427	-	1,427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時匯兌儲備 之重列調整	-	-	-	-	(451)	-	-	(451)	-	(45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	-	-	(132)	-	-	(132)	-	(13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844	-	34,073	34,917	(31)	34,886
與擁有人之交易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	-	-	-	-	1,703	-	1,703	-	1,703
轉撥至保留盈利之失效購股權	-	-	-	-	-	(280)	280	-	-	-
股份轉讓產生之非控股權益	-	-	-	-	-	-	-	-	9,005	9,005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	-	-	-	-	-	(2,686)	(6,319)	(9,005)	(8,974)	(17,979)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	-	(1,263)	(6,039)	(7,302)	31	(7,271)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31,140	104,947	34,350	154,174	3,049	2,285	306,317	636,262	-	636,26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賬	特別儲備(附註(i))	物業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儲備	保留盈利	總額	權益	總權益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1,186	105,528	34,350	189,646	(896)	2,259	300,764	662,837	-	662,837
期內溢利	-	-	-	-	-	-	8,149	8,149	-	8,149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	-	-	-	(1,908)	-	-	(1,908)	-	(1,908)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時 匯兌儲備之重列調整	-	-	-	-	52	-	-	52	-	52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113	-	-	113	-	11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743)	-	8,149	6,406	-	6,406
與擁有人之交易										
沒收未領股息	-	-	-	-	-	-	2	2	-	2
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	-	-	-	-	(7,908)	(7,908)	-	(7,908)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之普通股	514	6,539	-	-	-	(1,393)	-	5,660	-	5,660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	-	-	-	-	(110)	-	(110)	-	(110)
轉撥至保留盈利之失效購股權	-	-	-	-	-	(33)	33	-	-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514	6,539	-	-	-	(1,536)	(7,873)	(2,356)	-	(2,356)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31,700	112,067	34,350	189,646	(2,639)	723	301,040	666,887	-	666,887

附註(i)：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特別儲備指於一九九七年本公司股份上市前進行集團重組時，被收購之附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面值，與就該收購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之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

載於第 11 至第 22 頁之附註構成此中期財務資料之不可或缺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	40,709	45,572
已付香港利得稅	(810)	(1,735)
退回／(已付)海外稅項	84	(5)
退回稅項	3,876	10
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淨額	43,859	43,842
投資活動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現金流出淨額	-	(12,56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344)	(2,111)
添置無形資產	-	(1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9	47
已收利息	24	44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578	582
其他投資活動	-	(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支出淨額	(3,723)	(14,172)
融資活動		
償還短期借貸	(12,000)	(27,257)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5,660	-
已付利息	(561)	(995)
已付股息	(7,908)	-
融資活動之現金支出淨額	(14,809)	(28,2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25,327	1,41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439	126,158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635)	(68)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131	127,508

載於第 11 至第 22 頁之附註構成此中期財務資料之不可或缺部分。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除另有指明外，此中期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其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准刊發。

此中期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但經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

2 編製基準

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已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6 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所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此中期財務資料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載述貫徹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於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而言，採納該等新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任何重大影響。就尚未生效且並未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而言，本集團現正就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進行評估。

4 估計及判斷

中期財務報表之編製要求管理層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以及所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此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應用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此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風險管理部或風險管理政策概無任何變動。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乃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所出售貨品(扣除退貨及折扣)及來自服務合約收入之已收及應收之淨額，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454,116	376,499
來自服務合約之收入	315,448	317,652
	769,564	694,151

董事會(「董事會」)已被確認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董事會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匯報以便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董事會根據本集團之內部匯報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由兩個(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經營部門組成－資訊科技產品(「資訊科技產品」)及資訊科技服務(「資訊科技服務」)。上述部門是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基準。各個分部之業務性質披露如下：

資訊科技產品

即供應資訊科技產品及相關產品之資訊科技業務。

資訊科技服務

即提供系統集成、軟件及顧問服務、產品及解決方案之工程支援及管理服務之資訊科技業務。

本集團於期內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資訊科技產品 千港元	資訊科技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54,116	315,448	769,564
分部間收入	13,272	10,311	23,583
分部收入	467,388	325,759	793,147
可報告分部溢利	22,040	8,319	30,359
分部折舊	398	4,560	4,958
分部攤銷	-	834	834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2	2,191	2,24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於期內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呈列如下(續)：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資訊科技產品 千港元	資訊科技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376,499	317,652	694,151
分部間收入	36,646	11,079	47,725
分部收入	413,145	328,731	741,876
可報告分部溢利	8,163	13,273	21,436
分部折舊	92	4,572	4,664
分部攤銷	-	251	251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	1,744	1,912
添置無形資產	-	153	153

本集團於期內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資訊科技產品 千港元	資訊科技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資產	253,510	330,464	583,974
可報告分部負債	208,300	161,305	369,605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訊科技產品 千港元	資訊科技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資產	304,441	316,909	621,350
可報告分部負債	237,243	130,643	367,886

(甲) 可報告分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乃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表現乃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分部溢利計算。所得稅開支不會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的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乃按分部的業務基準分配。

可報告分部的溢利為除所得稅前溢利，不包括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其他淨收益、於所有分部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未分配折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財務成本及總辦事處之未分配公司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其他一般行政費用)。

可報告分部的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未分配受限制銀行存款、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未分配公司資產(主要包括所有分部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部分無形資產、預付款項、按金及可收回稅項)。

可報告分部的負債不包括即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未分配公司負債(主要包括總辦事處之應計費用及短期借貸)。

非流動資產之添置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乙) 可報告之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可報告之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與本集團之業績及總資產及總負債對賬如下：

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收入	793,147	741,876
撇銷分部間收入	(23,583)	(47,725)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列報的收入	769,564	694,151
分部間收入按成本加成利潤收取。		
溢利或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溢利	30,359	21,436
未分配款項：		
未分配其他收入	1,898	2,122
未分配其他淨收益	5,565	44,259
未分配折舊	(3,874)	(2,67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832)	(6,530)
財務成本	(561)	(995)
未分配公司開支	(17,886)	(22,408)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列報的除所得稅前溢利	11,669	35,209
資產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資產	583,974	621,350
未分配資產：		
聯營公司權益	63,371	63,56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07	3,345
未分配受限制銀行存款	-	781
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131	130,439
未分配公司資產	326,491	332,839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報的資產總額	1,131,974	1,152,32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乙) 可報告之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續)

負債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負債	369,605	367,886
未分配負債：		
即期所得稅負債	2,401	1,1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386	43,228
未分配公司負債	49,695	77,229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報的負債總額	465,087	489,486

本集團業務及分部資產全部均位於相關集團實體各自之所在地，當中包括香港、中國、澳門、新加坡、台灣及泰國。

所在地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專有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香港	694,388	623,237	390,046	394,603
中國	2,965	9,327	247	418
澳門	40,020	22,139	135	894
新加坡	-	2,550	-	-
台灣	18,008	23,527	107	136
泰國	14,183	13,197	169	221
其他	-	174	-	-
	769,564	694,151	390,704	396,272

7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	24	44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459	1,297
雜項收入	14	569
其他	401	212
	1,898	2,122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其他淨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42)	47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附註23)	5,281	-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44,666
匯兌收益/(虧損)之淨值	315	(476)
	5,554	44,237

9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指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後確認的貼現增加。

10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8,832	7,339
無形資產(包括在提供服務之成本)	834	251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減值撥備	-	6,701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撥備撥回	(156)	(311)
員工成本	202,345	218,973

11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140	2,178
海外稅項	12	23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872	(79)
海外稅項	-	(1)
	3,024	2,121
遞延稅項：		
本期間	496	(954)
所得稅開支	3,520	1,167

香港利得稅已按照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作出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則按照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及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期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	7,908	-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3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之盈利	8,149	34,073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	313,731 2,641	311,403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16,372	311,403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基本盈利相同，概因潛在普通股並無攤薄效果所致。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約為4,34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11,000港元)，主要為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其賬面值為6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港元)，錄得出售虧損4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47,000港元)。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按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值並扣除折舊後列賬。租賃土地及樓宇最後一次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乃參考市場上同類物業近期交易之資料釐定，按市值基準進行重估。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之間並無重大差距。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倘租賃土地及樓宇未被重估，其會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攤銷，其賬面值約為45,21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004,000港元)計入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之權益指於香港持有介乎10至50年之融資租賃付款。

如附註25所披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金額約255,65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650,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獲得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

15 投資物業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最後一次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乃參考市場上同類物業近期交易之資料釐定，按市值基準進行重估。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按重估價值釐訂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之間並無重大差距。

如附註25所披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金額約50,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2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以獲得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乃遞延發展成本。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將透過日後商業活動收回之明確界定項目所增加之遞延發展成本(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3,000港元)。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之所有客戶基本上均享有30日信貸期。本集團採取信貸監控步驟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對逾期之款項數額亦作出定期審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 總額	147,252	179,899
減：減值撥備	(326)	(482)
應收貿易款項 - 淨額	146,926	179,417

應收貿易款項總額於報告期末根據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88,784	104,010
30天以內	23,590	34,516
31至60天	11,717	13,777
61至90天	8,526	8,725
超過90天	14,635	18,871
	147,252	179,899

1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4,750	4,843
按金	5,861	5,658
預付款項	17,536	13,859
最終控股公司欠款	201	113
直接控股公司欠款	13	13
一間聯營公司欠款	1,696	35
	30,057	24,521

19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指存放於商業銀行的定期存款，該等存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及履約保證的抵押品。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根據付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149,423	148,309
30天以內	27,402	53,630
31至60天	15,805	17,308
61至90天	4,127	1,909
超過90天	7,651	7,476
	204,408	228,632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3,798	4,595
應計費用	41,259	40,512
欠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9,230
欠聯營公司款項	5,400	2,142
	50,457	56,479

22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600,000	60,000	600,000	6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初／年初	311,863	31,186	311,403	31,140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之普通股	5,136	514	460	46
於期末／年末	316,999	31,700	311,863	31,18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部分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本公司之聯營公司i-Sprint Innovations Pte Ltd(「i-Sprint」)，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胡聯奎先生(「胡先生」)訂立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i-Sprint已同意發行及配發，而胡先生已同意認購60,392,850股新股，相當於i-Sprint於其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17.46%，代價為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8,778,000港元)(「認購事項」)。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完成(「完成」)。

於完成後，本集團於i-Sprint之股權百分比將由48.22%攤薄至39.80%，本集團亦因此於期內錄得5,281,000港元收益。

24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用作抵押銀行融資及履約保證之銀行存款(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1,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代表本集團給予客戶作為合約抵押之履約保證約為51,74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485,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向供應商作出之作為向本集團供應貨品之公司擔保約為44,49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524,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用作擔保以公司擔保作抵押之已供應貨品之金額約為48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2,000港元)。

25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約255,65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650,000港元)及投資物業約50,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20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之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受限制銀行存款(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1,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之銀行融資及履約保證之抵押。

26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的資本承擔約89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9,000港元)。

27 季節性

銷售產品及提供相關服務並無明顯受到季節因素影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8 關連人士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華勝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擁有本公司65.87%已發行股份(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95%)。餘下34.13%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05%)由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北京華勝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 於期間內本集團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交易性質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		
本集團購貨	37	1,622
本集團支付之開支	164	467
本集團銷貨	112	112
同系附屬公司：		
本集團購貨	414	1,104
本集團銷貨	88	-
直接控股公司：		
本集團銷貨	-	4
聯營公司：		
本集團購貨	5,326	2,781
本集團其他收入	138	-
本集團徵收之租金收入	162	7

貨品及服務買賣按所有客戶及供應商一致應用之常規商業條款進行交易。

(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約為1,91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88,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總收入為769,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0.9%，主要由於產品銷售之增長。與去年同期相比，產品銷售增加20.6%至454,100,000港元而服務收入則下降0.7%至315,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品銷售及服務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59.0%及41.0%，而去年同期則分別為54.2%及45.8%。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私營及公營機構銷售分別佔總收入的41.7%及58.3%，而去年同期則分別為40.7%及59.3%。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整合人力資源、提高營運效率及實施營銷推廣等多項措施之下，整體營運成本減少，總收入亦呈現增長的勢頭。集團核心資訊科技（「資訊科技」）業務的純利較去年同期顯著上升89.3%。首六個月的毛利率為8.5%，較去年同期上升0.4%。同時，由於聯營公司i-Sprint Innovations Pte Ltd（「i-Sprint」）持續改善業務發展，促使其收入增加71.7%及淨虧損顯著減少42.5%，本集團應佔i-Sprint業績之虧損亦相應下降34.1%。

回顧期內，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期內整體溢利為8,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34,100,000港元下跌76.1%。該下跌主要由於本集團被視作出售i-Sprint之部分權益而產生的一次性收益於本期為5,300,000港元，而相比去年同期則為44,700,000港元。有關於本期內及去年同期被視作出售之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四年二月四日、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一項商業合同已告終止，有關終止該商業合同之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回顧期內，本集團已採取審慎方式就合同終止可能造成的潛在財務影響進一步作出撥備。終止該項商業合同對本集團往後財務期間的業績將可能產生的影響仍有待商榷。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簽訂單約為727,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手頭訂單餘額約為775,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127,300,000港元。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約為155,100,000港元，而營運資本比率為1.73：1。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借貸餘額為30,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

本集團自二零一四年下半年起致力完善及實施全新策略，專注於五大主要解決方案及服務範疇(即基礎設施、安全、數據智能、移動及雲計算)，並已取得良好進展。

憑藉擁有逾四十年的系統集成經驗，本集團積極迎合移動市場的需求，並成功獲得多個為教育機構配置大型無線網絡(Wi-Fi)解決方案及安全升級項目。此外，本集團亦成功把握大數據及分析的趨勢，贏得多個來自不同行業的項目。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與金融服務業、娛樂業、工程及維護業的多個機構簽訂高價值的長期管理服務合約，該等合約可為集團帶來經常性收入，集團會為該等機構提供求助台及桌面支援服務、實地支援服務以及數據中心營運支援。

回顧期內，儘管面對香港政府繁複的預算案審批程序，本集團的政府領域業務仍錄得穩健增長。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本集團開拓創新，成立自動系統卓越中心(「ACoE」)，為合作夥伴及客戶提供了一個可觀看、接觸和體驗我們綜合解決方案的獨有平台。回顧期內，客戶及合作夥伴參觀ACoE接近一百次，相當於平均每日接近一次，充分顯示我們得到客戶的正面反饋，並且獲得眾多環球資訊科技合作夥伴的鼎力支持，共同開發整合式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成績有目共睹。

前景與展望

國際數據公司(IDC)預計亞太地區(日本除外)將繼續是資訊科技消費增長最快的市場，眾多跨國公司及亞洲企業將會繼續致力於在亞洲尋找商機。有鑒於此，我們將繼續積極投入改善服務組合，提升本集團的優勢，以把握大數據、安全及管理服務等市場於未來預期呈顯著增長的商機。值得一提的是，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初，本集團延續佳績，成功獲得來自一國際航空公司一項價值數百萬元的數據分析合約。並於同期七月，本集團從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獲得有關回顧政府資訊科技安全相關的法規、政策和指引的一份優質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常備承辦協議3(SOA-QPS3)。

根據獨立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的研究預測，亞太地區(「亞太區」)市場將是全球安全管理服務市場中增長最快的市場，其複合年增長率將達到16.2%，到二零一八年市場規模將達到38.3億美元。由於有關政府頒布規例對數據主權及其他安全合規作出規定，大部份亞太區客戶偏向選擇在當地設有安全運作中心的管理安全服務供應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前景與展望(續)

鑒於預期安全管理服務市場的需求龐大，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設立一先進的安全運作中心+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Plus) (「SOC+」)。SOC+ 為 ACoE 的第八個區域，致力為客戶提供安全服務。SOC+ 由超過 100 位取得業界認證的安全人員提供支援，並獲逾 800 位技術專業人員作為後盾，讓本集團能夠在不同平台提供獨有的即場安全事件回應服務。該中心的成立充分兌現我們持續致力提升安全服務及解決方案的承諾。

除安全管理服務市場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其他市場上的商機。香港金融管理局目前正與本地銀行業合作，擬於二零一五年底推出一項全新的電子支付服務。我們已向本港兩間知名金融機構提供相關服務之應用程式系統，充分展示了本集團的實力。本集團預期類似需求將持續並決心積極把握市場機遇。

展望未來，本集團相信，我們在核心業務實力上所作出前瞻性的投資策略，將增加集團靈活性以滿足市場需求。再加上我們於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服務方面的雄厚實力，本集團深信我們現有策略將鞏固我們作為可靠專業資訊科技合作夥伴的市場地位，並為日後長期可持續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財政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 1,132,000,000 港元，資金來自流動負債 421,700,000 港元、非流動負債 43,400,000 港元及股東資本 666,900,000 港元。本集團之營運資本比率約為 1.73 : 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自銀行取得之綜合銀行融資總額約達 310,000,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800,000 港元)。本集團已抵押租賃土地及樓宇與投資物業總額 305,900,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9,900,000 港元)，及並無受限制銀行存款(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0,000 港元)以分別獲得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及履約保證。本集團給予客戶作為合約抵押之履約保證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約為 51,700,000 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500,000 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總借貸除以總權益)為 4.5%(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營運經費一般以內部資源及銀行提供之信貸融資撥付。本集團可動用之銀行融資包括信託票據貸款、無抵押進口貸款、透支及有期借貸。該等貸款之利率大部分參考有關國家之銀行同業拆息釐定。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為單位。短期借貸以港元為單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賺取之收益及產生之成本主要為港元及美元。倘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一直維持港元與美元掛鈎政策，則本集團所承受之美元外匯風險水平將維持輕微。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重大匯率波動之風險，因此並無應用相關對沖金融工具(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用作抵押銀行融資及履約保證之銀行存款(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由銀行代表本集團給予客戶作為合約抵押之履約保證約為51,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向供應商作出之作為向本集團供應貨品之公司擔保約為44,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用作擔保以公司擔保作抵押之已供應貨品之金額約為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的資本承擔約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0,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不包括其聯營公司)於香港、中國、台灣、澳門及泰國僱用1,255名長期及合約員工。本集團乃根據僱員之表現、工作經驗及當時市況釐定其酬金。花紅乃按酌情方式發放。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醫療保險及購股權計劃。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董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如下：

(甲) 股份

公司名稱	董事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	總計	股權概約百分比
北京華勝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勝天成」)	胡聯奎	5,824,054	-	-	-	5,824,054	0.91%
	王維航	62,937,446	-	-	-	62,937,446	9.81%
i-Sprint Innovations Pte Ltd (「i-Sprint」)	胡聯奎	60,392,850 ¹	-	-	-	60,392,850	17.46%

(乙) 相關股份

公司名稱	董事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	總計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梁達光	1,020,000 ²	-	-	-	1,020,000
i-Sprint	梁達光	2,239,748 ³	-	-	-	2,239,748

其他資料(續)

董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續)

附註：

1. 該等股份是由胡聯奎先生通過與本公司之聯營公司i-Sprint簽訂股份認購協議認購所得，有關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自願性公告內。
2. 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有關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3.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由佳衛環球控股有限公司(「佳衛」)採納之僱員股份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歸屬時賦予持有人權利，以零代價獲取i-Sprint現有普通股。佳衛為(其中包括)以信託形式以前述計劃之參與者為受益人持有獎勵股份而設立之特殊目的公司。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擁有任何董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公司持有之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直接權益	被視為權益	
華勝天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華勝天成」)	208,792,996	-	65.87
華勝天成	-	208,792,996 ¹	65.87

附註：

1. 華勝天成於香港華勝天成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故被視作於香港華勝天成擁有權益之208,792,99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及／或董事提供獎勵及回報。該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屆滿。因此，本公司不得再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然而，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前已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將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

本公司之購股權於期間內之變動如下：

參與者	於行使購股權時所發行之股票						授出購股權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於期間內授出	於期間內行使	於期間內失效	於期間內註銷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董事									
梁達光	510,000	-	-	-	-	510,000	19.3.2012	19.3.2013至18.3.2022	1.09
	510,000	-	-	-	-	510,000	2.5.2012	2.5.2013至1.5.2022	1.12
	1,020,000	-	-	-	-	1,020,000			
其他僱員									
	3,710,000	-	(3,170,000)	(180,000)	-	360,000	19.3.2012	19.3.2013至18.3.2022	1.09
	3,929,000	-	(1,966,000)	(643,000)	-	1,320,000	2.5.2012	2.5.2013至1.5.2022	1.12
	7,639,000	-	(5,136,000)	(823,000)	-	1,680,000			
合共	8,659,000	-	(5,136,000)	(823,000)	-	2,700,000			

附註：

1. 上述所有購股權已於授出日期的第一、第二及第三周年屆滿時等份歸屬，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授出的購股權於宣布派發特別股息時已即時悉數歸屬。
2. 緊接行使購股權日前，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2.36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等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進行磋商。

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公司一名董事資料之變動載列如下：

徐蓬女士不再擔任北京信息產業協會監事。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是否有任何未遵守標準守則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會計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除如下：

- (甲) 就守則條文第A.4.1條而言，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均非按指定任期獲委任，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規定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 (乙) 就守則條文第A.6.7條而言，一位非執行董事由於其他職務，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 (丙) 就守則條文第D.1.4條而言，本公司未有向全體非執行董事發出正式的委任函，惟董事會已就全體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制定職權範圍，當中載有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工作範圍及職權；及
- (丁) 就守則條文第E.1.2條而言，董事會主席胡聯奎先生由於其他職務，未能出席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梁達光先生及王維航先生；非執行董事胡聯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孟瑛女士、陸嘉琦先生及徐蓬女士。